

# 初期教會在「共融」中發展

## 《五旬節與聖神》導讀

胡國楨<sup>1</sup>

本文評介並導讀：Raymond E. Brown, SS. 著，活水編譯小組編譯，《五旬節與聖神：復活期讀宗徒大事錄》。

本書《五旬節與聖神：復活期讀宗徒大事錄》編譯自 Raymond E. Brown 神父的英文著作 *A Once and Coming Spirit at Pentecost: Essays on the Liturgical Readings Between Easter and Pentecost*。誠如《宗徒大事錄》是《路加福音》的續編，本書也是《隨著教會禮儀讀福音》<sup>2</sup>的續編。

---

<sup>1</sup> 本文作者：胡國楨神父，在輔仁大學神學院及宗教學系所任教，教授信理神學、聖事及禮儀神學、大公主義及宗教交談、基督宗教靈修學及中國神學等，並任《神學論集》及「神學叢書」主編。目前組織「活水編譯小組」從事聖經詮釋相關作品的編譯工作。

<sup>2</sup> Raymond E. Brown, *Reading the Gospels with the Church: From Christmas through Easter*；中譯本由活水編譯小組編譯、胡國楨神父審訂，台北：光啓，2009 出版。

## 一、基督啓示傳承的發展與教會的共融

筆者為《隨著教會禮儀讀福音》寫的〈本書導讀〉<sup>3</sup>中提及：基督宗教不是「純文字經典的宗教」，天主是藉「聖言降生成人」的耶穌基督生平言行所彰顯的生命，向我們啓示祂自己。耶穌受難、死亡、復活、升天後，祂的生命持續地活在祂的弟子身上，活在祂弟子組成的團體當中；進而，活在弟子身上及團體中的耶穌基督生命逐漸發展，形成表達天主啓示的「傳承」。

見證耶穌復活的十二宗徒（伯多祿為首席）和其他衆宗徒（五百多人，加上耶路撒冷領袖雅各伯及衆宗徒，也包括保祿；參閱：格前十五3-8），以及宗徒們所揀選的教會團體領袖們（先知、教師、監督、長老、執事等），在他們所領導的信友團體中，保存了這顯示耶穌生命的「傳承」，並在宣講的事工中，使之有了發展與演進。

初期教會各信友團體，由於成員、處境、宣講的對象及氣氛有所不同，其間為顯示耶穌生命的「傳承」因而有了多元化的發展。各教會團體所宣講的「傳承」，逐漸有了距離和差異，最後甚至演變成各說各話、彼此控訴對方「不正統」、「不正宗」、「不正確」的情況。這情況繼續發展下去，假如領導群處理不好，自然而然就會走向分裂之途。

「分裂」絕不是耶穌基督樂意看到的結果，祂在受難前夕，在「屬於自己的人」面前向天父祈禱說：「使他們完全合而為一，為叫世界知道是你派遣了我」（若十七22-23）；祂很希望「屬於自己的羊」終歸一棧，在同一善牧照顧之下，這位「善牧」

---

<sup>3</sup> 同上，xx~xxvii頁。

就是耶穌本人自己。伯多祿、保祿、若望，或耶路撒冷的領袖、耶穌的兄弟雅各伯等人，都是承受耶穌之託，在「護慰者·聖神」的引導之下，負責管理「一牧一棧」內的某些小群體。

「一牧一棧」內的每個小群體，所宣講並賴以活出天主恩寵生命的「傳承」，在表達上有所不同。如何使這些「小群體」間保持「共融」(Koinōnia)合一呢？《宗徒大事錄》的作者就是在描述這個現象。路加聖史大約是在主曆 80 年代編寫完成《路宗合集》(Luke-Acts)<sup>4</sup>。他在《宗徒大事錄》中，回溯初期教會在主曆 30~60 年代之間，是如何逐漸形成並發展開來的。換句話說，路加聖史是在主曆 80 年代時，為 30~60 年代間的初期教會發展寫「回憶錄」，他所描寫的重點在：當時的各方領袖如何在分裂的危機中，成功地保持住各「小群體」信友團體間的「共融合一」。

## 二、教會「制禮作樂」的過程

我們必須知道：在主曆 30~60 年代，基督徒團體還沒有發展出有「監督(主教)、長老(司鐸)、執事」系列聖職管理階層的完整教會組織，也還沒有定下正式的「聖事禮儀」規格，更沒有所謂新約聖經「正典」(canon)的存在。一切都還在「護慰者·聖神」的引導之下，摸索地走向未知的未來。

本人多年來在輔大神學院教授「教會論」、「聖事禮儀」

---

<sup>4</sup> 新約諸書中，路加的作品有兩大卷，值得把這兩卷視為一部大著作，英語系聖經學者通常整體性地稱這部作品為 Luke-Acts，勉強譯為中文，也許可稱之為《路加及宗徒大事錄合集》，簡稱《路宗合集》：上編為《路加福音》，下編為《宗徒大事錄》。

及「基督啓示的傳遞」等相關課程時，在每個科目開宗明義的導論中，必定要說明下列命題的意義所在：「教會是不是耶穌基督建立的」；「聖事是不是耶穌基督建立的」；「新約聖經正典是不是耶穌基督生命的顯示」。

《隨著教會禮儀讀福音》正式出版前，我們曾做了一個「試讀本」，在美國聖荷西及台灣都找了一些人來試讀，提供參考意見。其中，台灣的一位試讀員問了我一個有關〈第二章：如何瞭解福音〉中的問題：耶穌真的是來建立「以羅馬教宗爲首的天主教會」嗎？這個問題當然不可能像基要派基督徒一樣，在四部福音書中找答案；誠如作者 Raymond Brown 神父所說：要在聖神引導的教會發展歷史軌跡中，才能找到確實肯定的答案<sup>5</sup>。所以，現今「以羅馬教宗爲首的天主教會」是不是基督建立的，是個歷史發展的問題；同樣，「教會正式的聖事禮儀」是不是基督建立的、「新約聖經正典」是不是耶穌生命的顯示，也都是歷史發展的問題。《隨著教會禮儀讀福音》是在說明「福音書是耶穌生命的顯示」的意義。至於「教會是不是基督建立的」及「聖事禮儀是不是耶穌基督建立的」的說明，我在課堂上很喜歡用「中國歷史上活存最長久的周朝是誰建立的」來做開場白。

打敗商紂的是周武王，所以按照法律來說，周朝是武王建立的。可是假如武王的父親文王沒有提出「天命已不在商紂身上了，我們來替天行道」的號召，並以一套新的治理天下的理念，聚集了一群有志之士，跟著他一步一步實踐他的理想，一

---

<sup>5</sup> 在該書 17~18 頁。

定不可能有後來武王的推翻商紂；所以，說周朝是文王建立的，亦無不可。可是，俗語說「可以馬上打天下，不可能馬上治天下」，雖然文王及武王父子憑武力取得了天下，但若只憑這樣的工夫，而沒有周公「制禮作樂」，奠定周朝九百年以禮治國的根基，大概周朝說不定跟秦朝一樣，秦始皇統一天下後不到幾十年就亡國了。所以，真正建立長存九百多年之久的周朝，應該是周公所制定的「禮」及「樂」，也就是固定化了的制度。

根據孔子編訂的《禮經》共有三部：《周禮》、《儀禮》和《禮記》。《周禮》相當今天所說的「立國憲法」，周公「制禮作樂」時所制訂的「禮」，最重要的就是這套「治國之禮」，安排好國家文武百官的司職，與彼此間互動的關係，這就是天下國家長治久安的政府組織；《儀禮》則是規定了各式各類的儀式作為，以及各種國家慶典的儀規；《禮記》是由解說人類生命的原則、宇宙運行的法則、人與人交往的關係的各種文件編輯而成的，例如〈禮運大同篇〉、〈大學〉、〈中庸〉等都是。

《周禮》、《儀禮》和《禮記》這三部作品，並非周公及他的智囊團聚集在一個房間中，以腦力激盪、紙上作業的方式計劃出來的，而是在生活實踐中，慢慢憑著失敗及成功的經驗累積而成的一套定型制度。這套定型制度，使得周朝可長可久，這套定型制度的文字記錄，成為《周禮》、《儀禮》和《禮記》的範本。

同理，說「教會是耶穌建立的」，相當於說「周朝是文王建立的」一樣。耶穌提出了「地上天國的理想」，日後教會使這理想實現了。其實，按法律來說，教會是在五旬節聖神降臨

那天，在伯多祿講道後，立刻有三千人領洗的當下才正式存在的；所以，按法律來說，耶穌並沒有建立教會，教會是在五旬節那天，伯多祿在聖神指引下建立起來的。

但是，教會並不因為五旬節那天建立以後，立刻成為可長可久、歷經兩千年、存活到今天的教會；其實，也是經過了一段很長的時間、在聖神指引下的「制禮作樂」過程。教會管理階層組織的固定，相當於《周禮》的完成；教會聖事禮儀規格的定型，相當於《儀禮》的完成；「新約聖經正典」的確定，相當於《禮記》的完成。我們現在有確切的文獻證據，可以肯定在主曆第三世紀初，基督的教會已經有了固定的「主教（監督）、司鐸（長老）、執事」三級制聖職組織；也有了定型的「聖洗聖事（包括堅振）、感恩祭宴、聖職祝聖禮」基本規格；而目前我們肯定的「廿七卷的新約聖經正典」，大約是在主曆第四世紀才為全部地方教會所接受。

### 三、路加聖史寫的「回憶錄」

從主曆 30 年代到第三、四世紀之間，是基督教會在聖神指引下，使「基督傳承」逐漸發展演進，而走向定型的「制禮作樂」時期。其中，30~60 年代之間，是初期教會發展的最關鍵時刻，《宗徒大事錄》就是為這段最關鍵時刻所寫的「回憶錄」：表達當時的教會領袖如何應付外來受仇視壓迫的危機；如何化解內部因理念不同而有的分裂危機；如何持守基督信仰不可改變的核心因素。

主曆 80 年代，各地基督徒團體大約已經有了最初步的定型，保祿及宗徒們在 50~60 年代間給特定教會寫的一些信件，

以及我們現今稱為「Q」的「耶穌語錄」和《馬爾谷福音》初稿，已經普遍在各地教會間傳讀開了。路加聖史就是在此時，開始編寫《路宗合集》：上編《路加福音》綜合敘述「傳承」保留下來的耶穌生命的意義；下編《宗徒大事錄》為這「傳承」的宣講、流傳、發展、演進的過程做了見證，敘述的主軸是順著伯多祿和保祿兩大宗徒的宣講事蹟而進行，敘述的中心主題，乃在各團體內在、外在的危機中，如何生存、發展，並保持了「共融」。

初期教會的外在危機，除了偶爾出現政治方面的壓迫之外，早期在耶路撒冷時，是與支持聖殿敬禮的公議會間的衝突，晚期則是受到各地猶太會堂的排斥。其實，外在危機比較容易渡過，而且每次外在危機都是教會轉型發展的契機。內在分裂的危機，才是影響教會團體生存、成長、發展上的真正致命傷。

初期教會的成長發展，並非是早有一套發展大綱，按部就班地、依照擬定好的計畫一步一步地進行。雖然，路加聖史在《宗徒大事錄》開宗明義時，就提出了一張天主的福傳計畫路線圖：「你們將……要在耶路撒冷及全猶太和撒瑪黎雅，並直到地極，為我作證人」（宗 1:8），其實這並非開始就有的計畫，亦即教會先在耶路撒冷宣講，在耶路撒冷站穩腳步後，派人前往全猶太和撒瑪黎雅，然後再漸漸向外擴展，直到地極；反之，教會的發展是信友團體在沒有想到的危機中，先是妥善處理危機，並發現了新的契機，因而有了突破性的發展。

信友團體在耶路撒冷城中，當他們還在宣講時，發生了第一次大危機，當時教會成員全都是猶太人，有希伯來基督徒，也有希臘化猶太基督徒。對內，這兩群成長文化背景不同的基

督徒有了裂痕；對外，希臘化猶太基督徒的反對聖殿崇拜的言論，造成公議會及一般猶太人的敵意。當時教會團體如何化解內在危機？為那些無法在耶路撒冷繼續立足的希臘化猶太基督徒，當他們逃往猶太及撒瑪黎雅地區後，在那裏發現新的宣講對象，讓教會在發展上邁前一大步。這些情況在本書第三章都有精彩的分析說明。

本書第四章則在描述分析教會如何向完全沒有猶太文化背景的外邦人，在吸收外邦人加入信友團體成為基督徒後，內部發生了分裂危機，教會領導階層如何化解，使教會的「共融」繼續下去。

根據本書作者的分析，《宗徒大事錄》的作者其實是在強調：教會團體外在的壓迫及危機，並不可怕，反而常常是繼續發展的新契機；教會內部出現的分裂，才是真正威脅「共融」的致命傷。我們回顧兩千年來的教會歷史，發現確實有這樣的現象：外在的危機絕對威脅不了基督教會的生存及發展；反而是基督徒之間的分裂，常是一發不可收拾，造成基督的羊棧四散，彼此殘害，比外在的危機所造成的傷害，更有過之而無不及。

我們是否能在閱讀路加聖史的初期教會「回憶錄」時，吸取十二宗徒及當時教會領袖的智慧，無論如何以保持教會內的「共融」為第一要務，相信這是天主藉《宗徒大事錄》給我們啓示的中心理念。